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声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4号——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视声智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视声智能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二）现金管理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现金管理方式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应满足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
- （2）产品期限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购买的保本的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券商收益凭证等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四）现金管理期限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与风险措施

1、风险分析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4 号——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部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10021

(本页无正文, 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亮

陈 亮

阎星伯

阎星伯

